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hore Holdings Limited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7)

不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 條及 3.27A 條

茲提述南岸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有關林欣芳小姐(「林小姐」)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起生效之辭任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不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 條及 3.27A 條

林小姐辭任後，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27 條之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及第 3.27A 條之規定提名委員會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由於本公司已進入清盤程序，因此並未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填補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空缺。

因此，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 條及 3.27A 條之規定。

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發表公告。

持續股份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持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Edward Alexander Niles Whittaker
陳景偉
蘇潔儀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擔任本公司代理，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Peter Lee Coker Jr. 先生(主席)、周志華先生及鄒敏兒小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盧永仁博士，JP、蔡偉康先生及廖翠芳小姐。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以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不涉及任何個人責任。